

##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民眾使用後之 口罩清除處理原則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一般民眾使用後之口罩視為一般廢棄物，應丟入垃圾桶妥善收集處理。
- 二、請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調查醫院、捷運站、火車站、高鐵站及客運站出口等易丟棄口罩場所，評估要求增設口罩收集桶或提高垃圾清理頻率。
- 三、請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針對易丟棄口罩場所加強稽查，並督導其管理單位配合宣導。
- 四、本署將持續督導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易丟棄口罩場所宣導及增設口罩收集桶等工作，並請地方政府環境保護局每週一下班前申報前一週推動宣導成果。
- 五、本署已製作圖卡（如附圖）於相關社群網站中加強宣導「一般民眾使用後的口罩應丟入垃圾桶」，相關圖卡可授權宣導使用。



附圖 使用後口罩丟入垃圾桶宣導圖卡